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〔2022〕4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企业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,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《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》《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办法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,为规范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和诚信评价工作,客观评估道路运输企业综合服务水平,有效发挥考核结果的激励引导作用,促进企业加强管理、保障安全、诚信经营、

优质服务，我厅制定了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企业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》，并经省司法厅审查同意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执行过程如有疑问可与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沟通反映。

联系人：王凯（客运）83732208；全昭衍（普货）83732230；
齐文（危货）83732230；谢欣欣（维修驾培）83732281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企业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》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,省道路运输协会。
